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 HYX[2025]B035

采购人(全称): 衡阳县渣江镇人民政府 (甲方)

供应商(全称): 湖南顺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衡阳县渣江镇群峰村至琼瑶祖居旅游公路项目

(2) 政府采购编号: HYX[2025]B035

(3) 项目内容: 旅游公路铺筑10cm厚碎石垫层、5%水泥稳定沙、破板、补板、透层、黏层、下封层、4cm厚细粒式沥青混凝土面层、波形梁钢护栏、标志标牌及路面标线等(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2032403.86元

大写: 贰佰零叁万贰仟肆佰零叁元捌角陆分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 2025 年 8 月 25 日, 完成日期: 2025 年 10 月 24 日。总
日历天数: 60 天。

地点: 衡阳县渣江镇群峰村

方式: 包工包料。

4. 付款:

签订合同后支付预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30%,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工程款支付至合同价的80%, 工程结算财政评审后付至结算款的97%, 余额3%作为质保金, 待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一年后无质量及其他经济法律纠纷无息一次性付清。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解决不成, 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 提请仲裁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成交通知书

(3) 响应文件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5) 专用合同条款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

(8)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采购人执贰份，供应商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8月15日

合同订立地点：衡阳县渣江镇人民政府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授权委托人：

电话：

传真：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授权委托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